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度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市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统一战线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及时向市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设县区各部门统一战线工作。

(三) 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市委会、市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负责协调全市统一战线党外人才工作。

(四) 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做好全市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意见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五)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负责调查研究、督促检查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和政策的落实情况。联系、培养少数民族、宗教界的代表人士，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促进民族事业发展，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七)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有关部门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八)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九)统一领导全市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调查研究港澳地区统战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联系香港、澳门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

代表人士。做好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十) 统一管理全市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拟定侨务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做好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十一) 协助管理县区党委统战部部长。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联党组，指导工商联工作；指导市侨联工作。领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党组，指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部门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十二) 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设立 11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研究室、干部科、机关总支、一科、二科、三科、四科、五科、六科、七科。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31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14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4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9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1.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7.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5.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7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9.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6.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51
	30			61	
总计	31	1,210.00	总计	62	1,21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09.30	1,187.74	0.00	0.00	0.00	0.00	21.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83	994.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914.83	914.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777.53	777.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30	137.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3	117.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36	3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9.36	3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7	7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8	75.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8	75.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9	66.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69	8.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
22999	其他支出		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
2299999	其他支出		2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6.49	949.84	256.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83	777.53	217.30			
20113			商贸事务	30.00		3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3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0.00		5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134			统战事务	914.83	777.53	137.30			
2013401			行政运行	777.53	777.5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30		13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3	78.27	39.3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36		39.3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9.36		39.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7	78.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	1.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	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8	75.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8	75.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9	66.59				
2210203			购房补贴	8.69	8.69				
229			其他支出	18.76	18.76				
22999			其他支出	18.76	18.76				
2299999			其他支出	18.76	1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94.83	99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7.63	117.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28	75.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7.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7.74	1,187.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7.74	总计	64	1,187.74	1,18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87.74	931.08	256.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83	777.53	217.30	
20113	商贸事务		30.00		3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30.00		3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0.00		5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134	统战事务		914.83	777.53	137.30	
2013401	行政运行		777.53	777.53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30		13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3	78.27	39.3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36		39.3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9.36		39.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7	78.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	1.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5	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28	75.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28	75.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9	66.59		
2210203	购房补贴		8.69	8.6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6.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3.11	30201	办公费	19.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2.94	30202	印刷费	0.4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19.85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6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00	30206	电费	1.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5	30207	邮电费	3.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6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211	差旅费	3.5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6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0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8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77.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2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2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3.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53.78	公用经费合计				77.3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1.06	9.10	9.1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6.66	6.66	6.66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4.40	2.44	2.44
(1) 国内接待费	7	—	—	2.44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1.20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1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4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7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7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
部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210.0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5 万元，增长 56.5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209.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8.58 万元，下降 17.05%，主要原因：人员和追加项目经费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187.74 万元，占 98.22%；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1.56 万元，占 1.78%。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21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206.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1.14 万元，下降 17.23%，主要原因：人员和追加项目经费减少；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3.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1 万元，增长 401.72%，主要原因：银行存款增加退款。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949.84 万元，占 78.73%；项目支出 256.66 万元，占 21.2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065.23 万元，决算数 1187.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14.83 万元，决算数 99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转退休及清算历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5.12 万元，决算数 11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5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转退休及清算历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5.28 万元，决算数 75.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全部执行完成。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1.08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776.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21 万元，下降 18.75%，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4 万

元，下降 4.7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7.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5 万元，增长 7.30%，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经费科目调整变化。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减少上年部机关会议室更换视频设备。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9.10 万元，决算数 9.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50 万元，增长 37.9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6.66 万元，决算数 6.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赴瑞士学习考察。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87 万元，增长 15.01%，主要原因：赴瑞士学习考察。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4 人次，主要是：赴瑞士学习考察。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该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无该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该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

因：本部门无该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44 万元，决算数 2.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临时商务接待增加。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63 万元，增长 201.42%，主要原因：接待任务预期有所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8 批，累计接待 174 人次，主要是：外事商务接待。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1.2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39 万元，增长 48.12%，主要原因：临时商务接待增加。全年外事接待 4 批，累计接待 77 人次，主要是：外事商务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3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34 万元，下降 6.46%，主要原因：压缩经费，厉行节约。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8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4%，工程采

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6%。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五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46.6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70.97%。其中，五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两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统战工作经费、招商引资、高层次人才研究修班、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省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经过对部机关全年的支出进行全面评价，我们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各项支出均按照预算计划执行，未出现明显偏离预算的情况。同时，各项支出均得到了有效利用，

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被评价项目相关资料真实、可靠，各项目能够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及项目绩效目标有序展开，相关处室也能够对所负责项目的执行过程以及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绩效运行监控，及时掌握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及资金支出进度。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我部所负责的统战业务项目，主要目标是通过组织培训、宣传、调研活动等形式，提升统战干部的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加强党外人士的团结合作，促进我市统战工作的全面发展。预期的总绩效目标为：提升统战干部的能力素质，增强党外人士的凝聚力，推动我市统战工作取得更好的成效。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和要求进行，定期对项目进度和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同时，我们积极开展自评工作，对项目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和评估，以确保项目目标的实现。在自评过程中，我们注重数据的收集和整理，确保自评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三、综合评价结论

经过对项目的全面评估，我们认为该项目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项目的实施，不仅提升了统战干部的能力素质，增强了党外人士的凝聚力，还为我市统战工作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因此，我们给予该项目“优”的评价。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计划进度进行，确保了项目目标的实现。在人员、物资、经费等方面，我们也进行了充分的保障，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我们也注意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偏差和问题，如部分培训内容不够深入、部分活动组织不够到位等，我们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和改进。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培训内容不够深入、部分活动组织不够到位等问题，是我们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的。为此，我们将加强培训内容的针对性，注重实际效果；同时，我们将加强对活动组织的精细化管理，确保活动质量。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们将根据自评结果，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和不足进行总结和反思，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机制和流程，提高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率。同时，我们将将自评结果与相关部门

和人员进行沟通和反馈，共同推动我市统战工作的全面发展。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统战工作经费”、“招商引资”、“高层次人才研究修班”、“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省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主管部门	中共南昌市委统战部(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8	54.8	54.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54.8	54.8	54.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相关调研走访慰问工作，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促进机关运行高效规范运转，办好或协助办好党外干部培训班，有效提升党外干部素质，组织好“暑期政治谈心”活动，组织完成党外知识分子和新阶层人士培训，做好机关党建调研工作。				积极配合做好全国、全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民主党派省委会和省级统战团体换届我市人选推荐工作，认真考察谈话、严格审核把关，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并广泛达成共识的基础上，综合评定推荐了一批政治立场坚定、综合素质过硬、符合各项条件的优秀党外代表人士。认真组织开展年度大调研工作，充分协商沟通，为专题调研选好课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家评审人均成本	=600人 / 元	600	5	5
			暑期谈心活动成本	=10万元	10	5	5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成本	=12万元	12	5	5
			人均培训成本	=506(天/元)	506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数	=6 个	6	5	5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次数	=1 次	1	5	5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次数	=3 次	3	5	5	
		培训次数	=1 次	1	5	5	
	质量指标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出勤率	=100%	100	3	3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合格率	=100%	100	2	2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成果转化率	=100%	100	5	5	
		培训合格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及时率	=100%	100	1	1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及时率	=100%	100	1	1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地调研成果应用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南昌市委统战部(部门)			实施单位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0	0	0	1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22.5	22.5	—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好公益性岗位工资			公益岗位人员经费已全部发放到位, 解决就业人员生活保障问题, 提高就业人员的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工作成本	=22.5万元	22.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	=5个	5	20	20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安置资质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公益性岗位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就业增强人员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就业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统战工作经费”、“招商引资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部门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二、支出科目

-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财政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各级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部门离退休（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部门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

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统战业务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4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统战业务经费用于参政议政、基层组织建设等专项的执行，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主要职能，积极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为了更好地发挥统战部的统战功能，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 54.8 万元，涉及举办党外人士政治理论培训班或党外干部素质提升研修班、进行春节统战各界别走访、赴异地兄弟单位调研走访学习交流活动、开展暑期谈心活动、开展统战实践创新及统战品牌建设等 4 个子项目，涵盖政治引领培训、实地调研等内容。

2.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统战业务专项经费资金主要用于侨联各科室开展以下统战工作活动：

(1) 举办党外人士政治理论培训班或党外干部素质提升研修班；

- (2) 春节统战各界别走访、赴异地兄弟单位调研走访学习交流活动；
- (3) 开展暑期谈心活动；
- (4) 开展统战实践创新及统战品牌建设。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 54.8 万元，财政当年实际拨付 54.8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市统战部严格按照《中共南昌市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违规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市统战部实际支出统战业务经费资金 54.8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市统战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紧扣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这个根本，按照市委总体目标任务和各项决策要求，完成相关调研走访慰问工作，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促进机关运行高效规范运转，办好或协助办好党外干部培训班，有效提升党外干部素质，组织好“暑期政治谈心”活动，组织完成党外知识分子和新阶层人士培训，做好机关党建调研工作。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 (1) 举办党外人士政治理论培训班或党外干部素质提升研修班；
- (2) 春节统战各界别走访、赴异地兄弟单位调研走访学习交流活动；
- (3) 开展暑期谈心活动；
- (4) 开展统战实践创新及统战品牌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开展 2024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要通过对各项目当年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综合评分，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实施绩效，积极推动我部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进一步完善。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涉及资金 54.8 万元。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洪财办〔2020〕44 号）有关要求设置，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项一级指标，12 项二级指标和 29 项三级指标，满分值为 100 分，其中：

（1）决策：分值 15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过程：分值 25 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业务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预算执行率、财务制度健全性以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产出：分值 30 分，用于考核评价专项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效益：分值 30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具体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	------	------	------	------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4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培训场次=1次 (3分)	通过实际数量与计划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次数=3次 (3分)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次数=1次 (2分)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数=6个 (2分)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产出质量 (10分)	培训合格率98% (3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	目标值为98%，达到98%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成果合规率=100% (3分)		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次数率=100% (2分)		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合格率=100% (2分)		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时效 (5分)	培训完成及时率=100% (2分)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及时率=100% (1分)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及时率=100% (1分)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及时率=100% (1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目标值为 100%, 达到 100% 为满分, 低于 100% 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专家评审人均成本=600 元/人, 成本控制率 100%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人均培训成本=506 元/天, 成本控制率 100%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成本=12 万元, 成本控制率 100%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暑期谈心活动成本 (1分)		暑期谈心活动成本=10 万元, 成本控制率 100%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20分)	实地调研成果应用率 (20分)	通过年度主要经济指标任务完成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实地调研成果应用率目标值为 100%, 达到 100% 为满分, 否则不得分。
满意度 (10分)	满意度 (10分)	培训对象满意度对象的满意度程度 (10分)	通过满意度调查评价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 98% 以上得 10 分, 未达到目标值每降低 5% 扣 1 分, 扣完为止。
总分值			100 分	

3. 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具体按以下方法评定:

1. 定量指标评定方法: 与年度目标值相比, 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指标值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2. 定性指标评定方法: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到年度指标且效果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

(三)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

按照《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25])1 号要求, 市统战部成立了 2024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围绕统战业务经费资金 2024 年度绩效目标, 我们认真逐项评分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结果力求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 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的实际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根据对市委统战部统战业务项目支出部门的综合评价, 我们对其进行了全面的审查和分析。市委统战部在统战业务项目支出方面表现出了较高的专业水平和扎实的工作作风。

首先, 市委统战部在项目策划和申报阶段, 注重对统战业务的研究和分析, 明确了项目的目标、内容和预期成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市委统战部充分发挥了组织协调作用, 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合作, 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同时, 市委统战部还对项目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和管理, 确保项目的质量和效果。

其次, 市委统战部在项目支出方面,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合理使用资金, 确保资金的安全和效益。市委统战部还注重对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 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调整和改进, 以提高项目的效益和效果。

最后，市委统战部在项目成果的总结和推广方面，认真总结项目的经验和教训，形成书面报告，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推广和分享。这有助于提高统战业务水平，推动统战工作的进一步发展。

（二）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我们对市委统战部统战业务项目支出部门进行综合评价，认为其在项目策划、申报、实施、支出和成果总结等方面表现出色，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和要求。我们建议市委统战部继续加强对统战业务项目支出部门的支持和指导，提高项目的效益和效果，为推动统战工作的进一步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同时，我们也建议市委统战部在今后的项目中，进一步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合作，提高项目的实施效率和质量。

在被评价项目相关资料真实、可靠的基础上，评价小组认为，我部2024年统战业务经费支出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达到了既定的目标，经评价，2024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相关政策、需求和资源分析准确，得分为2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立项程序规范，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得分为2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绩效目标明确，与市委统战部的工作需求相符，得分为 4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指标清晰，可量化、可评估，得分为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到位率：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得分为 5 分。

2. 预算执行率：项目预算执行率高，执行率 100%，得分为 5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无违规现象，得分为 10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得分为 3 分。

5. 管理执行有效性：项目执行过程中，管理有效，各项工作推进顺利，得分为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培训场次：完成预定培训场次，得分为 3 分。

2.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次数：完成预定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次数，得分为 3 分。

3. 署期谈心活动开展次数：完成署期谈心活动次数，得分为 3 分。

4.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数：完成预定统战实践创

新及品牌建设数，得分为 2 分。

5. 培训合格率：培训合格率达标，得分为 3 分。

6.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成果合规率：实地调研走访慰问频率符合要求，得分为 3 分。

7.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出勤率：暑期谈心活动开展率符合要求，得分为 2 分。

8.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合格率：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数比例符合要求，得分为 2 分。

9. 培训完成及时率：培训完成及时率符合要求，得分为 2 分。

10. 暑期谈心活动开展及时率：暑期谈心活动完成及时性符合要求，得分为 1 分。

11. 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及时率：统战实践创新及品牌建设完成及时性符合要求，得分为 1 分。

12.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及时率：调研走访慰问工作完成及时率符合要求，得分为 1 分。

13. 专家评审人均成本：专家评审人均成本符合要求，得分为 2 分。

14. 人均培训成本：人均培训成本符合要求，得分为 1 分。

15. 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成本：实地调研走访慰问成本符合要求，得分为 1 分。

16. 暑期谈心活动成本：暑期谈心活动成本符合要求，得分为 1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 社会效益：实地调研成果应用率较高，得分为 20 分。
- 满意度指标：培训对象满意度达 95%，得分为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严格按照资金使用流程

严格落实 2024 年度统战业务经费资金绩效管理责任，保质保量完成市统战项目工作任务。切实落实具体工作措施，统筹安排好各个环节的工作，进一步加强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之间的参与协助力度，严格按照绩效工作要求落实资金安排。对每一笔经费，市统战部都做到三岗以上审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范进行拨付，做到账实相符。

（二）存在的问题

在开展市统战部工作活动中，一是活动开展的效果还有待彰显和提高；二是绩效评价工作中量化指标数量不够完整且少数指标质量不够高；三是预算资金的投向领域还不够均衡，预算编制与年度工作结合不够紧密，预算编制不够精确。

六、有关建议

从本项目实施情况看，整个项目在资金安排、方案设计、系统质量、规范管理和产品产出等方面均有充分考虑，且完成效果获好评，较好地达到项目预期目标。应当结合绩效评

价结果与工作实际开展情况，合理安排今后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率。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中共南昌市委统战部

2025年3月7日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4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为加强对台招商引资工作的组织协调，我部在市投促局全市招商引资项目资金分拨付给我部，由市委统战部列入项目库入库，按照“单位申报，市财政局审核”拨付的原则实施管理。

2.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我部开展以下招商引资活动：

- (1) 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
- (2) 异地走访和接待来访企业、商会和客商，推动组建外埠商会；

（3）提供招商线索数量。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2024 年度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 30 万元，财政当年实际拨付 30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我部及市级各相关单位较严格按照《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财务管理制度》和《市级招商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违规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部及各科室实际支出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 3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强力推动下，以扩大有效投资为目标，主动作为，精准发力，抓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组织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至少 2 次，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至少 2 次，举办小型招商会议至少 2 次，异地走访和接待来访企业，力争全年提供招商线索 10 条以上，为我市整体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全市统战系统资源优势，主动融入招商引资工作大局，制定年度招商引资总目标，积极发动，广泛动员，汇集全市统一战线力量，广泛对接各方资源，着力引进一批引领、带

动、引爆性强的项目。充分发挥驻昌商会作用，积极调动外埠商会资源，以商招商、以情招商，因地制宜探索开展中介招商，做好项目线索推送对接、项目洽谈、签约落地和各项服务工作。全市各统战团体共摸排收集到招商引资项目线索 299 条，目前已助力签约项目 38 个。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开展 2024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要通过对各项目当年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综合评分，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实施绩效，积极推动我办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的进一步完善。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4 年度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涉及市级财政资金 3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2024 年度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4 年度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有关要求设置，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5 项一级指标，14 项二级指标和 41 项三级指标，满分值为 100 分，其中：

(1) 决策：分值 15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 过程：分值 25 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业务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预算执行率、财务制度健全性以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 产出：分值 30 分，用于考核评价专项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 效益：分值 30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具体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	------	------	------	------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指标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批次 ≥ 2 批次(5分)	通过实际数量与计划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场次 ≥ 2 场(3分)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场次 ≥ 2 场(2分)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产出质量 (10分)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达标率(3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	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出席率(3分)		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否则不得分。
		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达标率(4分)		得分=年度实际完成数量/计划数量*100%*分值,超过标准分以标准分计分。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及时率(2分)		完成及时率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产出时效 (5分)	举办自办或联办招商引资活动及时率(2)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目标值为100%,达到100%为满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百分比*分值权重分值进行评分。

		分)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及时率(1分)		
产出成本(5分)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成本(2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成本控制≤4.12万元/次, 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成本控制≤13.3万元/次, 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成本(1分)		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成本控制≤12.58万元/场次, 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效益(20分)	社会效益(20分)	项目落地提供就业机会(20分)	通过为南昌提供就业机会, 评价项目的社会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完成率*分值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企业客户满意度(10分)	通过满意度调查评价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95%以上得10分, 未达到目标值每降低5%扣1分, 扣完为止。
总分值				100分

3. 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2024年度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 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具体按以下方法评定:

1. 定量指标评定方法: 与年度目标值相比, 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指标值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2. 定性指标评定方法: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到年度指标且效果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

按照《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

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0]44号)要求,围绕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2024年度绩效目标,我们认真逐项评分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结果力求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2024年度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的实际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根据市委统战部招商引资项目支出部门评价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本次项目支出部门进行了全面、细致的评估。综合评价情况如下:

1. 项目目标明确:本次招商引资项目的目标旨在推动我国经济发展,提高我国在国际市场中的竞争力,促进就业和增加税收。
2. 项目执行情况良好:各部门在招商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执行,确保了项目的顺利进行。
3. 资金使用效益高:本次项目支出部门合理使用了资金,实现了资金的优化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4. 项目成果显著:通过本次招商引资项目的实施,成功引进了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质企业,为我国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5. 社会效益显著:本次项目的实施,不仅带动了当地经济发展,还创造了大量就业岗位,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

(二) 评价结论

综合以上评价情况,我们认为市委统战部招商引资项目

支出部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相关规定，确保了项目的顺利进行。同时，项目在推动经济发展、提高国际竞争力、促进就业和增加税收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实现了资金的优化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因此，我们对市委统战部招商引资项目支出部门给予高度评价，认为项目支出部门在招商引资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我国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2024年，我市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对标省委、省政府要求，坚持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两手抓”，围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推动“三外”融合发展，稳外资促投资，我部科室有效利用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较好完成了项目年度各项绩效目标。经评价，2024年度市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及地方政策导向，对于促进地区经济发展具有明确的目标和意义。得分2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立项程序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确保了项目决策的合规性和科学性。得分2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绩效目标明确，与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相结合，具有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得分4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指标清晰明确，能够全面

反映项目实施效果，便于跟踪评估。得分 2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项目预算编制合理，资金分配合理，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高效性。得分 3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合理，符合项目实施需求，确保了项目资金使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到位率：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得分 5 分。

2. 预算执行率：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体现了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的严格管理和高效执行。得分 5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无违规现象，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性和合规性。得分 10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理制度健全，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分 3 分。

5. 管理执行有效性：项目执行过程中，管理措施得力，确保了项目按照既定目标顺利进行。得分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活动：成功举办多场招商活动，提升了地区知名度和吸引力。得分 3 分。

2.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推动组建外埠商会：积极走访和接待企业、商会和客商，成功推动组建外埠商会，促进了地区经济发展。得分 3 分。

3. 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通过招商活动提供大量招商线索，为地区招商引资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得分 4

分。

4.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出席率，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达标率较高，确保了项目目标的实现。得分 3 分。

5. 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达标率，推动组建外埠商会率：异地走访和接待来访企业、商会和客商，推动组建外埠商会率较高，展现了部门的工作能力。得分 3 分。

6.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达标率，提供招商线索数量达标率较高，体现了部门的工作效率。得分 4 分。

7. 举办自办或联办招引活动及时率：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及时率较高，确保了项目进度的顺利推进。得分 2 分。

8.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及时率，推动组建外埠商会有效率：异地走访和接待来访企业、商会和客商，推动组建外埠商会有效率较高，彰显了部门的工作成果。得分 2 分。

9.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及时率，提供招商线索数量，提供招商线索数量及时率较高，为地区招商引资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得分 1 分。

10. 举办省内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成本：省内或联办招商活动成本控制率较高，确保了项目成本的有效控制。得分 2 分。

11. 举办省外自办或联办招商活动成本：省外或联办招商活动成本控制率较高，体现了部门对项目成本的严格管理。得分 2 分。

12. 举办小型招商会议成本：通过招商联系提供招商线

索数量，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得分 1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项目落地提供了大量就业机会，助力了地区社会就业稳定。得分 20 分。

3. 满意度指标：企业客户满意度较高，彰显了部门的服务质量和水平。得分 10 分。

综上所述，市委统战部招商引资项目支出部门在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表现优秀，充分体现了部门的工作能力和效率。希望部门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保持良好的工作态势，为地区经济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县区招商高频高效。各县区（开发区、新区）坚持项目为王、项目为要，围绕主导产业，精心设置招商“自选动作”；推进领导外出招商常态化、制度化，为全市项目引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是项目推进精准服务。建立健全市台办领导挂点县区工作机制，通过定期走访、协调服务，实地了解重大项目推进情况，及时协调解决遇到的难题；协同省台办和市委、市政府督察室等部门不定期对重大招商活动签约项目进行督察，并对项目推进情况分县区进行通报。

（二）存在的问题

1. 当前，我办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的项目可持续性存在一定不足的问题，主要原因是南昌产业发展处于转型升级的关

键阶段，存在经济总量不大、创新能力不强，产业层次不高。

六、有关建议

建议一：按照省委“彰显省会担当”的要求，以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为引领，找准方向、明确定位，积极融入长江中游城市群发展，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一体化、京津冀协同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战略，积极推动市场对接、产业对接、项目对接、平台对接、通道对接、创新资源对接，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全面提升开放水平，在全面扩大开放中育先机、开新局。

建议二：深入研究掌握产业链的缺项、弱项和各节点的本地配套缺口，加强对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的学习研究，准确定位招商目标企业，做到有的放矢精准招商。充分利用世界VR产业大会、绿发会等省级经贸平台作用，举办系列产业专题活动，瞄准重点地区、关键企业，打好会议招商、小分队招商、驻点招商“组合拳”。坚持招扶并举，通过扶持已落户优良产业项目做大做强，扩大在我市投资规模，发挥优质项目的裂变效应。

建议三：对标国家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常态化深入外来投资企业开展营商环境调研分析，广泛听取外来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对标先进城市深入找短板、补差距，全方位、全企业生命周期地提升开放型经济管理、服务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中共南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5 年 3 月 7 日